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2016年3月14日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3日至14日在北京举行。会议期间，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分组讨论，与委员们共商国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引起热烈反响，广大委员深受鼓舞。会议听取并讨论李克强总理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及其他报告，听取并讨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草案）》，对上述报告和文件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会议审议批准俞正声主席代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陈晓光副主席代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委员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认真履职尽责，积极建言献策，提出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会议风清气正、务实高效、圆满成功，是一次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发展很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顽强拼搏、开拓创新，奋力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局面。尤为重要的是，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勇于实践、善于创新，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形成一系列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过去一年，在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各族人民以坚定的信心和非凡的勇气，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妥善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经济继续保持持续健康发展，改革全面发力、纵深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全年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二五”规划圆满收官。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全面贯彻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政协性质定位，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职能，推进工作创新，加强自身建设，人民政协事业实现新发展。

会议强调，“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十三五”规划描绘了我国未来五年发展蓝图。人民政协要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把围绕“十三五”规划实施建言献策作为工作主线，充分发挥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作用，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在道路、方向、目标上形成统一意志和步调，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广泛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会议认为，2016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也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要认识、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改革开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坚持宏观政策要稳、产业政策要准、微观政策要活、改革政策要实、社会政策要托底，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加大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落地力度，大力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破除体制机制障碍，落实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的工作任务，加快提升传统动能，加快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增强持续增长动力。毫不放松抓好“三农”工作，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深化农村改革，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确保粮食安全，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推动发展。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着力解决一些干部不作为、不担当等问题，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积极性。

会议强调，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必须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要坚持创新发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制度创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保护知识产权，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成长，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要坚持协调发展，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推动东北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提高国民素质。要坚持绿色发展，重拳治理大气雾霾、水污染和土壤污染等，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建设美丽中国。要坚持开放发展，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提高利用外资水平，多措并举遏制进出口下滑势头，扩大国际产能合作，推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要坚持共享发展，切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因人因地施策、精准扶贫脱贫，进一步做好就业、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公共文化、养老等工作，推进慈善事业发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和获得感。

会议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在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上的重要讲话，对于坚持和完善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进一步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积极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引导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会议强调，人民政协要始终坚持大团结大联合，更好发挥作为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作用。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对各党派参加人民政协工作的共同性事务的协商，推进合作共事。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充分发挥少数民族界、宗教界代表人士的作用，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进一步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的团结联谊，扩大团结面。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支持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鼓励港澳地区政协委员发挥双重积极作用，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坚持“九二共识”政治基础，坚决遏制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行径，持续推进两岸各领域交流合作，增强对命运共同体的认知，维护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台海和平稳定。举办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活动，广泛团结海内外中华儿女，共同致力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按照国家对外工作总体部署，深化对外友好交往，努力为我国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会议强调，推进政协协商民主，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是做好新形势下人民政协工作的必然要求。要进一步突出问题导向，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全面深化改革难点问题、推动创新创造关键问题，深度调研、重点攻关、集中议政，更好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进一步增强协商实效，在丰富形式内容、营造民主氛围、转化议政成果上下功夫，努力寻求对策、破解难题，扩大共识、增进团结。进一步强化民主监督，针对中共中央重大改革举措、重要政策贯彻执行情况和“十三五”时期重要约束性指标等，在深入调研基础上，认真负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相关工作改进和加强。进一步提升制度效能，严格执行政协章程和各项制度规定，更加注重提高提案工作质量，加强委员履职服务和管理，认真总结《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贯彻执行情况，推动各级政协协商民主实践。广大政协委员要牢记使命、珍惜荣誉，勇于担当、积极作为，切实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充分发挥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

会议号召，人民政协的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